

# 藝術教育研究學會會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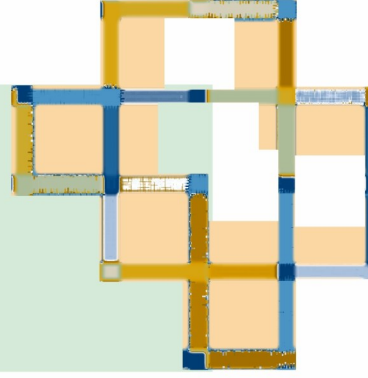
Art Education Research Association Newsletter

▶ 引言 .....	1
▶ 藝術教育研究學會理事長的話 .....	2
▶ 學會動態	
會務 .....	4
業務 .....	5
▶ 本期焦點：表演藝術—戲劇的演繹	
李其昌：戲劇協助英國都鐸王朝推動雙語教育 (上) .....	6
▶ 訊息快遞	
2024 上半年度藝術教育相關研討會訊息 .....	15

7<sup>th</sup> Issue

2024 April/四月

# 引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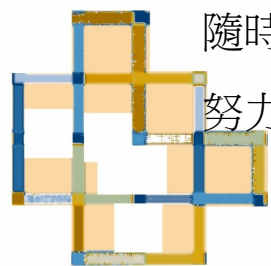
各位親愛的藝術教育研究學會會員：

《藝術教育研究學會會訊第七期》出刊了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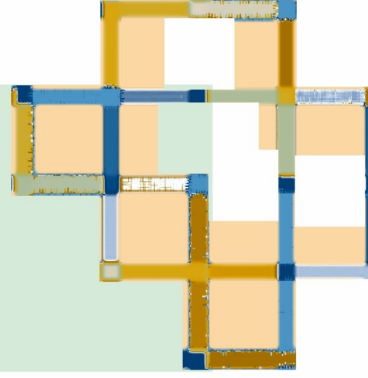
本會訊為半年刊，以提供藝術教育研究相關資訊交流為宗旨，基本內容包括三大區塊：（1）學會動態，含學會活動與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等會務與業務報告；（2）本期焦點，每期設定一主題，邀請一至數位相關人士撰稿，鎖定特定研究主題；（3）訊息快遞，分享國內外研討會、專書、期刊徵稿、計畫申請或工作職缺等訊息，以統整當期藝術教育研究資訊與服務藝術教育研究者為目標。

本期最精彩之處即為「本期焦點」，由本會理事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李其昌教授，以表演藝術戲劇的觀點，來探討雙語學習的議題，主題為「戲劇協助英國都鐸王朝推動雙語教育」，分享英國都鐸王朝推動雙語教育的成功模式，由於內容豐富限於篇幅本刊分上下兩期刊登，上期探討重點在於戲劇導入語言的學習；「訊息快遞」呈現目前蒐羅到本年上半年度藝術教育相關研討會訊息。內容精彩，邀您詳讀細品。

會訊歡迎您的投稿分享您的研究心得，並期待您的關注，隨時給予我們各種建議，您的回饋將帶給我們持續的動力以及努力的方向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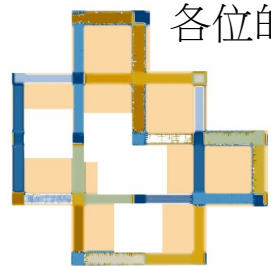
# 理事長的話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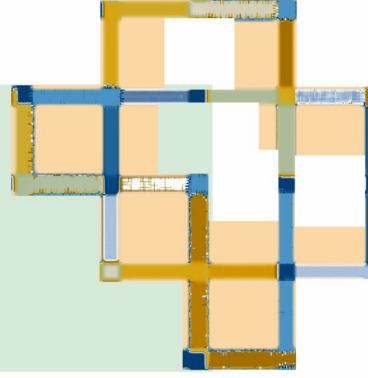
**本** 學會三大宗旨包括（1）拓展教育新知與資源；（2）連結國際學術脈動；（3）強化藝術教育之研究與教學品質。為達上述宗旨，學會之任務有六：（1）促進藝術教育對社會發展之貢獻；（2）創建藝術教育研究之整合與交流平台；（3）出版藝術教育研究期刊暨發行藝術教育相關出版品；（4）舉辦藝術教育學術研討會與工作坊等相關活動；（5）推動藝術教育研究與實務之成果共享；（6）提升臺灣藝術教育研究之國際能見度與學術交流。

感謝各位藝術教育研究先進對於學會的鼓勵與支持，也非常謝謝第一屆林理事長、各位理監事以及秘書處同仁對於學會的奉獻，使學會得以持續成長與進步。

學會自創立以來，致力於藝術教育研究活動的推廣、研究領域的創新、以及跨域合作研究上的可能性，期望深耕於國內理論研究與實務應用之際，在未來能投入到國際舞台，讓更多有志於藝術教育研究者在向外踏出的同時，也讓國際人士看到台灣的光芒。因此，在小玉前理事長、以及藝術教育研究期刊副召靜芳教授的規劃，以及學會理監事的協助下，規劃在今年年底舉辦藝術教育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，寄望藉此能開創更豐富的研究議題、發掘更優異的研究人才、締結更具創新的研發能量。在此，由衷感謝各位的付出與支持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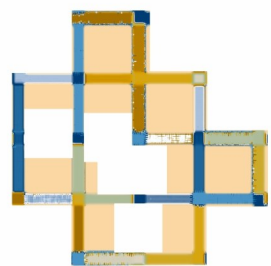
# 理事長的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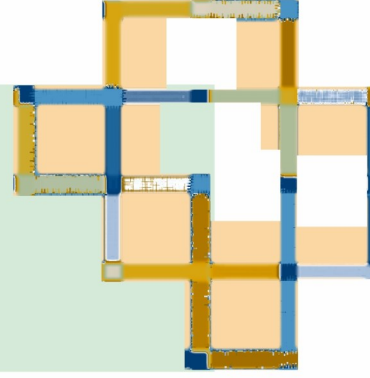


學會的工作重點，除了持續推動藝術教育研究在理論領域的發展外，也將鼓勵學者整合理論建構與藝術教育實務工作，透過理論與實務的整合，促進以實務導向為基礎的藝術教育研究的研究型態。同時，學會也將持續拓展與國際相關學術團體之連結，以及強化跨域研發型態與網絡，以提升藝術教育研究的影響力。

藝術教育研究學會因為有了各位的參與才能更茁壯，竭誠歡迎加入我們！

祝各位藝海生輝，術業俱進!





### 第二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線上會議

時間：2024 年 1 月 03 日 ( 星期三 ) 19:10

內容：

- ※ 112 年度工作執行及財務狀況統整
- ※ 訂定 113 年度工作計畫暨預算

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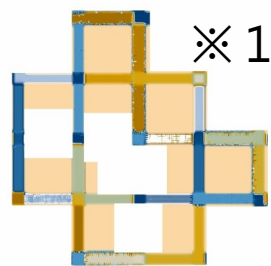
### 第二屆第三次會員大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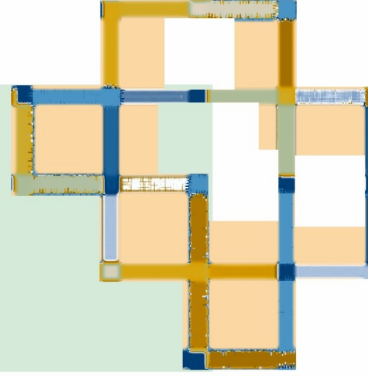
時間：2024 年 2 月 24 日 ( 星期六 ) 10:30

地點：台北教育大學藝術館 4 樓 M401 教室

內容：

- ※ 會務報告
- ※ 業務報告
- ※ 112 年度工作與收支決算報告
- ※ 113 年度工作計畫暨預算報告





本會協助辦理

## 2024 亞太藝術與人文國際研討會

辦理地點：國立東華大學藝術院

辦理時間：

2024 年 3 月 20 日 ( 星期三 ) 13:00-21:00

2024 年 3 月 21 日 ( 星期四 ) 8:30-16:40

2024 年 3 月 22 日 ( 星期五 ) 8:30-10:30

2024 年 3 月 22 日 ( 星期五 ) 10:30-17:30 ( 東臺灣文化考察 )

活動順利成功!!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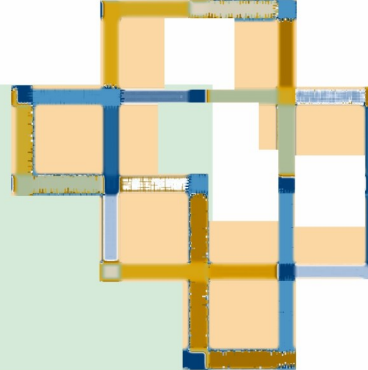
2024 亞太藝術與人文國際研討會



與會者受邀前往銅門太魯閣族兒路藝術工寮參訪

圖片轉載自 yahoo 新聞，原圖由東華大學提供

<https://tw.news.yahoo.com/%E6%9D%B1%E8%8F%AF%E5%A4%A7%E5%AD%B8%E8%97%9D%E8%A1%93%E5%AD%B8%E9%99%A2%E4%B8%BB%E8%BE%A6-2024%E4%BA%9E%E5%A4%AA%E8%97%9D%E8%A1%93%E8%88%87%E4%BA%BA%E6%96%87%E5%9C%8B%E9%9A%9B%E7%A0%94%E8%A8%8E%E6%9C%83-%E5%9C%93%E6%BB%BF%E8%90%BD%E5%B9%95-071209542.html>



### 戲劇協助英國都鐸王朝推動雙語教育

李其昌

藝術教育研究學會理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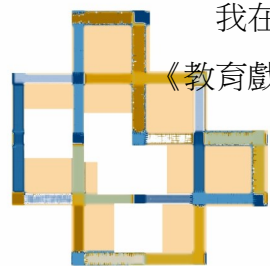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教授

臺灣刻正推動雙語政策，係因「地處印太區域樞紐，以貿易立國，利用地理優勢創造國家利基」（國家發展委員會等，2021）；上述由國家單位發出的說帖，與英國都鐸（Tudor / 1485-1603）王朝時期頗為相似。兩個同樣是四面環海、位處區域樞紐的國家，雖然已有多腔多調的本土語言通行，卻必須多學一個外國語言；在現今臺灣需學英語，在都鐸英國需學拉丁語，也就是我們所認知的世界語言：英語，在之前並不受重用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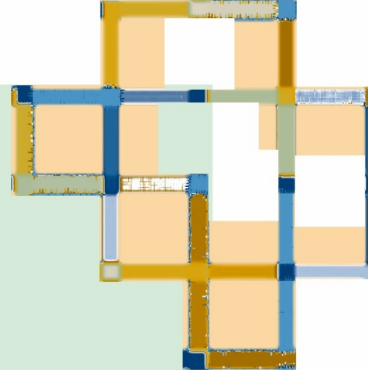
一個國家的語言從不受自己國家的學校重用，到翻轉為國際語言，甚至影響我們十二年基本國教課程。現今臺灣教育各界面對雙語課程，無論是國內哪一語加上「哪一語」成為「雙」語，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等單位所發布《2030 雙語政策整體推動方案》，後面的「哪一語」就是英語。然而，有趣的是，為何英國在四百多年前——文藝復興甚至追溯至中古世紀時期——人民雖然平常都講英語，可是教會學校卻是獨尊拉丁文，也就是老師也需要多語教學。蓋因羅馬教廷影響力大到可以判人生死，在聖經只能是拉丁文的年代，歐洲教士及知識份子怎能拒學？

我們設身處地做想，在羅馬的小學生因為日常生活是拉丁文，他們的學習狀況，肯定比英國還要好。那麼在講英文的英國，當時學校老師要怎麼教一個日常環境不常講的拉丁文？這情況，類似我們身處中文環境的學童，臺灣老師要怎麼說服他們學日常生活用不到的英語？孩童雖然懵懂，但是他們的抗拒是很直接的，生活語言與學校語言不同的矛盾，都鐸王朝時期的教學狀況該怎麼處理？是以，本文不談臺灣的雙語課程，主要展示都鐸時期的英國小學學校課程，怎麼利用戲劇來吸引學童學習外語的工具。

我在 2008 年曾發表一篇名為〈論英國都鐸王朝的戲劇教育課程〉的研討會論文，載於《教育戲劇與劇場應用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之內。容許我運用當時的文字於此重新簡述



# 議題 表演藝術—戲劇的演繹



因為這篇文稿僅刊載於紙本論文集，期許自己再次濃縮文字，讓學會網友可以從中知道戲劇教育的功能，也可以借鑒歷史，了解英國從重視拉丁文，移轉至深耕自己的語文，國勢也從弱轉強，打敗西班牙，逐步成為日不落帝國。

## 一、戲劇融入學科是都鐸王朝時期的趨勢

英國都鐸王朝，係指亨利七世（Henry VII）登基（1485）至伊麗莎白一世（Elizabeth I）壽終（1603）為止；根據 Howard Norland（1995：xx-xxi）的研究，在此時期運用戲劇教學是一種新的潮流，主要是為了學習古典語言與古典文學，那是來自英國與歐洲大陸的教學同步推動，在文法學校的課程裡，教師們採用古羅馬戲劇家 Titus Maccius Plautus（c. 254–184 BC）、Publius Terentius Afer（通常稱他 Terence；c. 190–159 BC）、與 Lucius Annaeus Seneca the Younger（c. 4 BC–AD 65）的戲劇作品為拉丁文體教材，由於有戲劇對話可供練習；其中以 Plautus 與 Terence 較受歡迎，因為他們的作品是喜劇。

Michael Shapiro（2002：315）則提及練習喜劇有助於學習拉丁文，他說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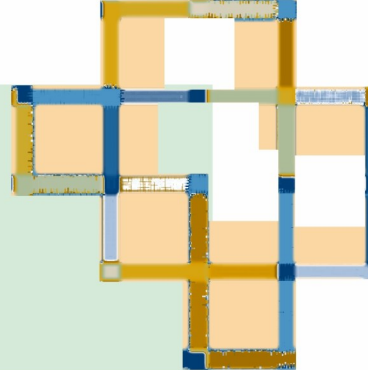
許多這時期的人文主義教育家相信藉著表演對話、或甚至表演整齣戲——Plautus 與 Terence 任何一位的作品皆可——其學童能增進信心與改善他們說拉丁文的技巧。此外，因對羅馬拉丁文喜劇的模仿，一些教師積極翻譯，或甚至為學童撰寫本地語劇。

練習羅馬喜劇裡的對話因為是日常生活語言的表達，不僅比詩歌與散文體較為容易掌握，而且帶有扮演消遣的成分，所以在練習上更容易引起學生的興趣。此外，教師還會為了學生撰寫戲劇台詞，試圖透過戲劇來輔助教育的學習模式；例如，英國人文主義學者 Thomas More（477/8-1535）「撰寫他的『小喜劇』（little comedies 或 comoedias），係為了在學校演出」（1995：113）。還有，學者 Desiderius Erasmus（c. 1466/9-1536）與 Juan Luis Vives（1493-1540）兩人均「撰寫對話作為練習語言的方法，以增進學童精通拉丁文會話」（Norland，1995：xxi）。因此，文藝復興時期的英國，為了迎頭趕上歐洲大陸的人文主義教育模式，積極透過戲劇做為協助教學的重要元素。

<sup>1</sup> 文法學校（grammar school），成立於中世紀，起初主要向男學童教授拉丁文文法，使其具備閱讀聖經的能力。文藝復興後，課程逐漸開放，學習進入大學的預備科目，例如拉丁文、希臘文、希伯來文、英文與其它外語，以及數學、歷史、地理與自然科學等其他科目。現在，英國「文法學校」之名仍舊存在，甚至受英語系國家沿用，其性質如同一般中等學校，所不同的是其悠久的歷史地位。



# 議題 表演藝術—戲劇的演繹



本文除了簡述戲劇進入文法學校的課程綱要及其發展過程，還將導引出戲劇教育在此時期（甚至於現在）的四個特色：

1. 戲劇教育強調實踐知識（**practical knowledge**），這與單靠課本教學相反。
2. 戲劇教育中表演帶有消遣的性質，並具有探索與擴展性質的教學目的。
3. 將戲劇當作語言教學（拉丁文、希臘文、英文……等等）的媒介。
4. 藉著戲劇作為教導學生道德的準繩。

戲劇不僅是一門綜合藝術，而且其以「人（學生）」為中心的特點也隨之在課堂中得到凸顯。在都鐸王朝後期戲劇教育成果累累，大文豪 **William Shakespeare**（1564-1616）的創作亦受惠於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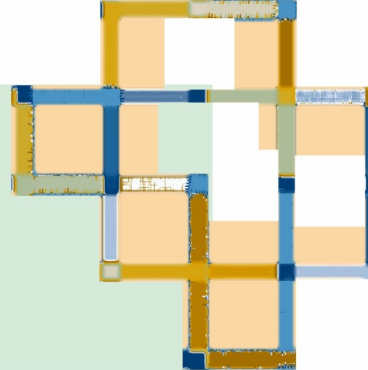
## 二、課程中包含拉丁文劇本教材

英國古典文學研究者更進一步地將戲劇建立在課程中。**Erasmus**——一位據說可以背誦所有 **Terence** 的作品的人——建議他的朋友 **John Colet**（1467-1519）一套具有影響力的教學綱要；**Colet** 是英國教育學者與神職人員，也是聖保羅學校（**St. Paul's School**）第一任校長（**Norland**，1995：67），因此 **Erasmus** 的意見為聖保羅學校採用並執行。

我將 **Erasmus**（引自 **Norland**，1995：67）建議教授文學課程的方法分成八個程序，從中可以發現戲劇在他眼中，不只是教材，也可作為教學拉丁文的輔助工具：

1. 從「簡短的作家欣賞」為開始；
2. 對「他的背景、他的才賦、他的典雅語言」做註解；
3. 區分喜劇類型的性質：「喜劇的起源、類型及法則」；
4. 解釋「情節的主旨」；
5. 檢視台詞格律；
6. 細想不同風格的面向，包含古體文、新詞、以及人物外形；
7. 透過與希臘資料作平行比較；
8. 最後「闡明在道德上的隱喻」。

# 議題 表演藝術—戲劇的演繹



Erasmus 的教學建議超越之前所提的第三個特色「將戲劇當作語言教學的媒介」，而是包含戲劇藝術、古典文學與道德教育（符合第四個特色）。誠如 Norland（1995：124）解釋：「在 Erasmus 對教育學上的計劃，戲劇佔著主要的地位；他不但將 Terence 列舉為第一個學習拉丁文的作家清單，也列出 Euripides 與 Aristophanes 作為希臘必讀的作者名單。」

這課程不僅包含對劇作家的生平、劇作欣賞與評論，還包括分析情節與台詞的格律；此外，也學習文法、歷史與古典文學，並且關心學生的個人品格教育；誠如 Colet（1956：72）對他的評論：「根據 Erasmus，戲劇的目標是對邪惡的駁斥。」

Erasmus 的教學內容亦受 Vives 的支持，Vives（1971：106）認為「教師必須闡釋作家的意圖，就像 Aelius Donatus 做過的那樣」；Donatus「慣於研究 Terence，[因為這]引導有助於增進知識」（Norland，1995：68）。總括來說，在這時期，戲劇教育已超越單純地被利用來學習語言的功能。

例如，More 與 Erasmus 翻譯愛好希臘文學的羅馬人 Lucian（c. AD 115-180）的劇本，他「表現出整合喜劇與散文式的對話，Lucian 聲稱這是為了教育與娛樂」（Norland，1995：115）。

### 三、透過戲劇關注人文教育

都鐸王朝對於戲劇的看法，多少能從 More 的作品看出，Erasmus 與 Vives 兩人均稱許 More 著重於虔誠與美德，More 也在自己所擁有的家庭式教育裡運用戲劇。對 Erasmus 來說，More 的教育理論也有著人文主義的面向，而且帶有幽默與娛樂性質的作用。Norland（1995：123-124）指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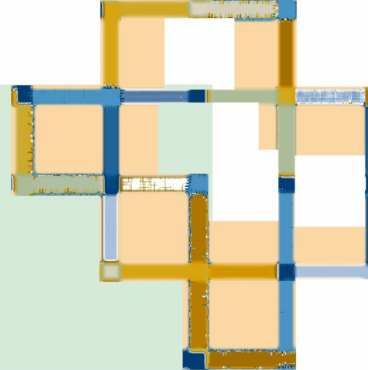
More 視戲劇於他的兒童教育上的位置是難以估計的。Erasmus 著名地把 More 的家庭式教育與 Plato 的學院相提並論，More 強調基督教的教育並指出「人文科學」（liberal sciences）的學習，而且主要關注在於虔誠與美德（Opus Epistolarum 10：139）。難怪 Vives 欽佩 More 的家庭教育，因為美德也是他的明確教育目標（Opera 1：12）Erasmus 也提及 More 的家庭教育「總是活潑，不會缺乏令人清醒的歡笑」（Opus Epistolarum 10：139）。

<sup>2</sup> 古希臘著名悲劇家。

<sup>3</sup> 古希臘著名喜劇家。

<sup>4</sup> Aelius Donatus（4th century），羅馬文法家，專門撰寫 Terence 的評論。

# 議題 表演藝術—戲劇的演繹



雖然 Erasmus 沒有解釋 More 如何在他的學校裡實作「人文科學」，Harold Mason（1959：47-48）指出 More 的方法是「一個新的教育實驗」；他說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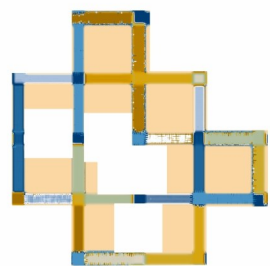
[More]為男、女生建立一所小型的大學，當代最傑出的教授被邀請到那裡任教。這所大學座落在他家，可以聽到工匠名家與學徒們不停地在講話。……探究不同的學科傾向以練習來接續，特別是在醫學。More 轉換他的場地，使之成為人類天性好奇心的博物館，並對科學的工具產生好奇。他自己是戲劇學系的主任（Head of the Drama Department），著重讓學生有時間去遊戲。

More 的新教學方法——類似 Wolsey——也是以學生為中心，強調實踐知識（第一類戲劇特色），並且極不同於中世紀的教學：在教室閱讀書本的教學法。Mason（1959：48）也描述中世紀的「教學方式，是受遵循人文主義者所反對的汙點，他們堅持真正的教學過程，應該是從心去喚醒興趣。」學生的興趣不僅來自實踐中學習，還要安排時間讓學生在遊戲中進行消遣性質的表演（或稱為第二類戲劇功能）。這些戲劇元素結合起來，使 More 的課堂既「活潑」（alacritous）又「快樂」（mirthful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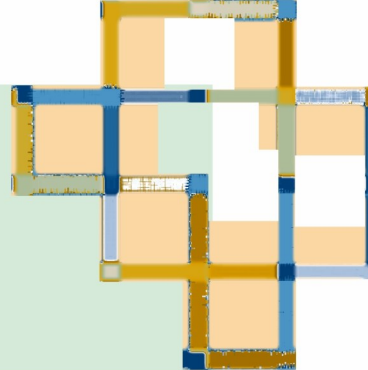
因此，Erasmus 稱 More 是位「人文科學」的教師，這形容同樣也是 More 的教學宗旨。More 的「人文教育」，現代教育家 John Dewey（"Liberal Education"，1959）也曾對此名詞的解釋：「目標是為了訓練智能，它本身的職務：認識。」因此，More 鼓勵他的學生透過「實踐」來「認識」醫學課程；而且身為「戲劇學系系主任」的他，利用遊戲部分作為一個社會與道德上的教學模式，而這部分也有利於增進學童演說與欣賞方面的能力。

## 四、戲劇融入全國文法課程

Erasmus 與 Vives 的教學方法對亨利八世首席大臣 Cardinal Wolsey（c. 1475-1530）影響頗深。Norland（1995：68）記載：「那些遵照學校校長要求，出版 Terence 學派的評註開本，已被證實其實是受樞機主教 Wolsey 先前於易普威治（Ipswich）對校長們的指令……。」在十六世紀初期，Wolsey 重視古典戲劇（尤其是從 Aristophanes 至 Terence 的喜劇）在訓練、說話與欣賞方面的功用，將之視為練習希臘語與拉丁文的主要工具。



# 議題 表演藝術—戲劇的演繹



Wolsey 是都鐸王朝早期最有權力的領導者之一，對英國文法學校有著深而廣的影響力。約於 1528 年，他邀請聖保羅學校的學童在宮廷面對國王亨利八世演出 Terence 的劇作《佛密歐》（Phormio）（Wickham, 2002 : 19, 251）。此外，在是年九月一日面向易普威治校長們的演說中，他不但建議他們提供一個快樂的學習環境，而且還倡議在課程中增加拉丁文劇作家 Terence 的作品，並且說服校長們讓學生表演古典喜劇。

根據 Foster Watson (1968b : 16-18) 的文獻資料，Wolsey 的提議有以下八點或是八個年級的課程綱要：

一年級：[準備較不佳]的男孩，他們必須勤勉地練習八種詞類，而且「你們首要關心的是培養他們的語調彈性，使他們尊重這些被要求學習的元素，並帶有最清楚無誤與精確的發音。」

二年級：練習說拉丁語。新學的片語要寫在筆記本上。Lily 的《教師隨語》（Carmen Monitorium），或是 Cato 的《箴言》（Precepts）應以塑造語調的觀點來學習。

三年級：閱讀世所皆知的作者文題。「誰能比 Aesop 還要幽默？誰能比 Terence 還要有幫助？」

四年級：「當你在四年級的軍人職務練習時，那位將軍是你能夠保有，而不是眾詩人的王子——Virgil？他雄偉的韻詞是值得以正音的語調來發音。」

五年級：一些精選的 Cicero 書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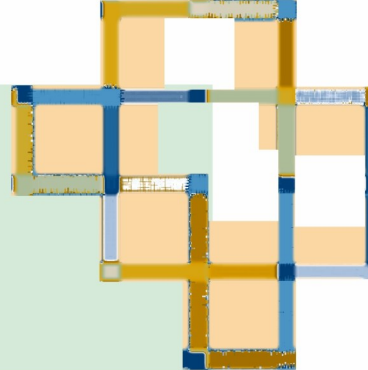
六年級：歷史—那些屬於 Sallust 或 Julius Caesar。[Wolsey 僅在這個階段介紹 Lily 的語法，和需要學習的動詞不完全變化與不規則變化；例如，任何此類的動詞是應在「閱讀課」教授。]

<sup>5</sup>Marcus Porcius Cato (234-149 BC)，羅馬政治家、雄辯家與作家。

<sup>6</sup>Publius Vergilius Maro (70-19 BC) 是一位古羅馬詩人，在英文譯稱為 Virgil 或 Vergil。

# 議題

## 表演藝術—戲劇的演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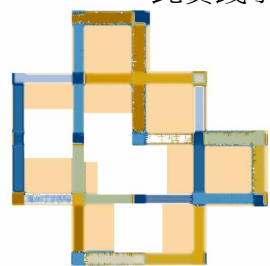


七年級：隨著學童偶爾自己努力的在作詩法與寫作書信時，需參考 Horace 的《使徒書信》（*Epistles*）或 Ovid 的《變形記》（*Metamorphoses*）或《歲時紀》（*Fasti*）。拉丁韻文需被轉換為散文，反之亦然。默記，最好的時刻是剛要休息之前。Wolsey 告誡校長，應反對同學過分勞累的學習。學校必須讓學童視為「快樂學園」（*Ludus Literarius*）[例如學校必須是一個愉快的地方——一個文藝的遊樂場。]

八年級：教授較高的文法規則，例如名人 Donatus、Valla 的《拉丁語言的典雅》（*Elegancies of the Latin Language*）等。Wolsey [重複 Erasmus]對教師描述這些細節，要求教師必須對課程和課業方面有所準備。「當想要，例如最後去闡述 Terence 的喜劇，你可以先討論幾句作者的生平，他特別的才賦，還有優雅的風格。再來，你可以討論學習喜劇的樂趣與功用。再來，拆解情節，並討論格律。你必須用簡單的順序安排拉丁字詞。指出任何值得注意的典雅之處；任何過時的、最新式的、或是希臘的片語；任何晦澀的表達；任何詞形的變化；任何獨特的建構順序；拼字法；任何比喻說法；不尋常的美麗文藻；修辭學的美化；或是諺語的表達；總之任何適當與不適當的模仿（*imitation*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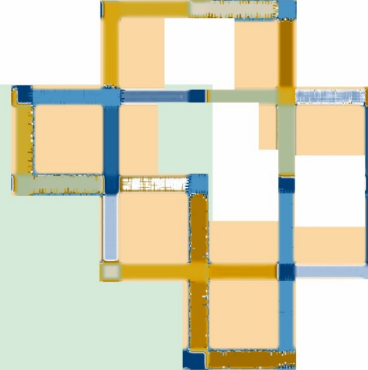
Terence 的教學方式是以「學生為中心」；例如，即使要求學生「默記」，也相當溫和，不僅顧慮學童是否勞累，還考慮這是否破壞了他們的學習樂趣。在文法學校，教師們在 Wolsey 的嚴格要求之下必須好好備課，教師除了應聚焦在解釋或練習課文外，還要提供學生學習的樂趣。據說 Wolsey 是一位客棧的肉販之子（Gwyn，1990：1），不是貴族出身，可能因此他相當關心那些來自下層階級的學童，認為他們也有接近古典文學領域的機會。

以上的課程大要顯示，Wolsey 建議教師應該在課堂上，運用 Terence 的喜劇讓學生朗誦對話、分析情節、討論節奏、模仿人物，以及甚至讓他們在宮廷上呈現，這不僅符合我所歸納的第一、二種特色：強調實踐知識與表演具有探索與擴展的學習目的，而且 Wolsey 也因此實踐了文藝復興時期人文主義者的教育觀點。



# 議題

## 表演藝術—戲劇的演繹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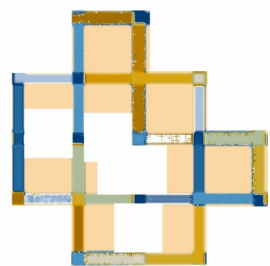
此教育觀點顯示，「做為一所文法學校的奠基者，應全然進入文藝復興時代的新精神；此時，主要核心學科為古典文學，這也呈現出對中世紀傳統學風辯論式外殼的拋棄」（Watson, 1968b : 15）。對 Wolsey 而言，他（引自 Watson, 1968b : 19）主張「一所建全的學校，有著與『我們國家福利和所有與之相關的學科』」。 「這演說，」 Watson（1968b : 19）評論，「因而可以視為文法學校於早期文藝復興時代的宣言。」也就是說，Wolsey 的課綱，已反映出大部分在英國當時學校的典型課程。

根據 Philip Coggin（1956 : 61）的說法，在 Wolsey 時期「戲劇已佔有一席之地，不僅為了道德課程，也為了學童說話與欣賞的練習。而且，戲劇在另一方面的優點也顯現出來，那就是戲劇也可以教授母語。」 Vives 在他的《知識的傳遞》（De Tradendis Disciplinis 或 The Transmission of Knowledge, 1531）有著類似的觀點，他（1971 : 82）認為「因為孩童依順序應先默記，然後模仿」，並且重要的是「孩童應該透過遊戲來教育，既能規範也能命令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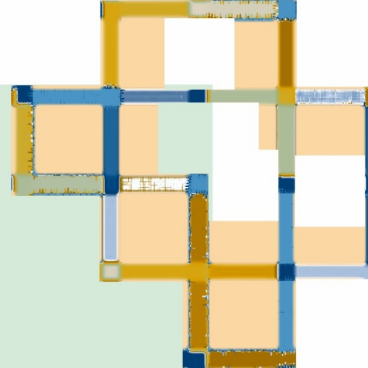
### 五、學校課程的一環：外語宮廷演出及本土語興起

這些來自 Wolsey 的革新對戲劇提供最有利的條件，例如他邀請聖保羅學校在宮廷演出《佛密歐》，由於成效良好（貴族觀眾喜愛、對學生而言也符合我所歸類的第一類特色），也讓此課程延伸成為經常性的戲劇教育活動。約 1528 年間，聖保羅學生在亨利八世面前表演過後，學生的演出就愈來愈多在宮廷上演。根據 Shapiro 的〈學童劇團與私人劇場〉（Boy Companies and Private Theaters）（2002 : 315）一文所述：

Nicholas Udall 校長帶領他在伊頓的文法學校於 1538 年在 Cromwell 的面前演出，而且來自他的威斯特敏斯（Westminster）文法學校的學童於 1554 年在 Mary 的面前演出。在這時期，Udall 類似 Terence 風格的喜劇《胡鬧的道依斯特》（Ralph Roister Doister）驗證了學校的演出。在 1560 年，依據威斯特敏斯文法學校的法令，要求學生每一年必須演出拉丁語劇。在 1566 年一月 17 日，他們在伊麗莎白女皇面前演出《明智的索羅門王》（Sapientia Solomonis），她的佳賓包含來自瑞典的賽希利亞皇后（Queen Cecilia），還有其他朝臣官員們。



# 議題 表演藝術—戲劇的演繹



當拉丁文的戲劇在課程中建立起它的地位，同時戲劇也在本土語言「英文」的教學中找到一席之地。Nicholas Udall (c. 1505-1556) 是此時期其中一位透過劇場演出，並著重在本土語言的教學應用 (Coggin, 1956 : 61)。他最有名的追隨者，William Malym (1533-1594) ——在伊頓 (Eton) 學校之後成為聖保羅的校長——在 1560 年陳述他的目標之一為：演出以英文編劇的戲劇；另一位追隨者，Richard Mulcaster (1531-1611)，相繼成為曼徹特泰勒斯 (Merchant Taylors) 學校與聖保羅學校的校長，聲稱他喜歡母語勝過其它語言 (Coggin, 1956 : 63)，並且「在曼徹特泰勒斯學校裡將表演加入課程裡」 (Tehie, 2007 : 119)。

是以，戲劇憑著本身的特殊條件成為一個科目。她不再僅僅附屬於文學，而是如英國戲劇教育學者 Gavin Bolton (1999 : 231) 所言，已經屬於劇場的「類型」(genre) 或是劇場的一種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根據 Shapiro (2002 : 316) 的資料，Mulcaster 甚至在 1570 至 1580 年代，將學生演出帶至公共場所，「他明顯地使用會館成為排練的地方，並向觀眾索取入場費一便士」。

換言之，劇本變成一個表演的創作文本 (甚至還是校長 Udall 親自撰寫)，而不是僅拿來閱讀 (這符合我所歸納的第二個特色：表演具有探索與擴展性質的教學目地)。誠如澳洲戲劇教育學者 John O'Toole 所建議，劇本「對於戲劇有著與樂譜之於音樂一樣的關係」 (1992 : 1)；因此，文藝復興的「學生戲劇」除了具有探索與擴展性質的教學目地，也試圖回到古希臘的定義 dran：「行動、動作、演出」 ("Drama" : 640)。

文法學校首先利用戲劇來學習語言，但是逐漸視戲劇為一個藝術形式來教授，並且至少一年一次呈現劇作給觀眾欣賞。所以，學生在「宮廷或會館劇場」的演出變成愈來愈重要，因為人文主義者看重表演所衍生的附加價值：除了擴展學生本身的視野與自信外，還有本國的語言也逐步重視及落實於課程。(文未完待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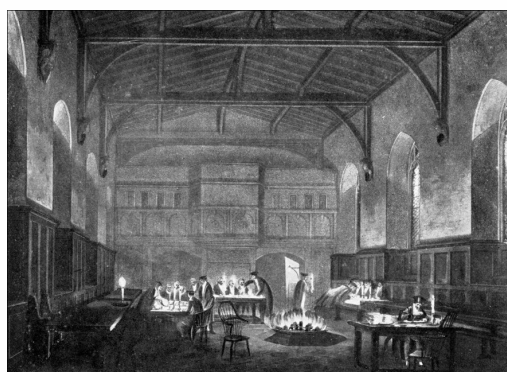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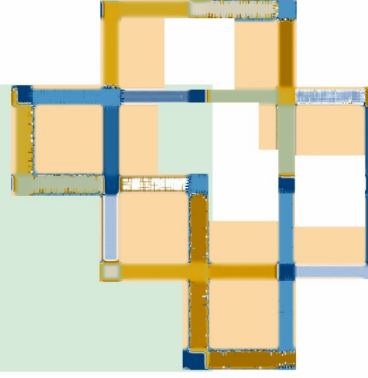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. 學院大廳 (College Hall) · 威斯特敏斯。伊麗莎白女皇在此觀看威斯特敏斯文法學校的劇作演出 (Mottet, 1929 : 90-91)

# 訊息快遞



## 【《獻藝》2024 年人文與藝術設計研討會】

日期：113 年 6 月 6 日 ( 星期四 )

地點：於南華大學中道樓 2 樓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舉辦

論文與作品全文投遞截止日期：

113 年 5 月 4 日 ( 星期六 ) 23 時 59 分止。

論文徵稿主題：

- ※ 人文藝術之工藝設計。
- ※ 人文藝術之產品設計。
- ※ 人文藝術之室內設計。
- ※ 人文藝術之空間規劃。

研討會官網：<https://design3.nhu.edu.tw/Web/NewsDetail?mid=2308&nid=37417&tid=463&n>

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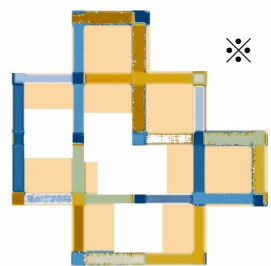
## 【2024 創藝：藝術教育的創意與實踐研討會】

日期：113 年 5 月 17 日 ( 星期五 ) 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舉行，

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教學研究大樓 10 樓國際演講廳

研討會主題內容如下：

- ※ 創新的音樂、視覺或表演藝的課程與教學
- ※ 跨域與美感之藝術教育相關研究
- ※ 永續之藝教育教學實踐





# 藝術教育研究學會

Art Education Research Association

## 宗旨

拓展教育新知與資源

連結國際學術脈動

強化藝術教育之研究與教學品質

## 任務

協助出版《藝術教育研究》期刊暨發行藝術教育相關出版品

促進藝術教育對社會發展之貢獻

創建藝術教育研究之整合與交流平台

舉辦藝術教育學術研討會與工作坊等相關活動

推動藝術教育研究與實務之成果共享

提升臺灣藝術教育研究之國際能見度與學術交流

### 【 理事長 】

陳淳迪

### 【 常務理事 】

林小玉 趙惠玲

### 【 常務監事 】

盧姍綺

### 【 理事 】

伊 彬 李其昌 潘宇文

### 【 監事 】

謝苑玫 趙郁玲

張中煖 高震峰 陳曉霽

### 【 秘書長 】

饒海平

發行日期：2024 年 4 月 15 日

發行人：陳淳迪理事長

編輯群：藝術教育研究學會秘書組

聯絡地址：10671 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

134 號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藝術館 3 樓 M331 室

聯絡電話：02-27321104 # 53397

電子信箱：arteduratw@gmail.com

學會網站：<https://www.aeratw.org/>